

CAPAS

CHENGDU

2025年5月22至24日

中国 · 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

数字推广机会

全域数字触达
精准数字营销

集行业交流、商贸 投资及产教融合 于一体的西南地区 汽车行业盛会

成都国际汽车零配件及售后服务展览会

www.capas-chengdu.com.cn



展会网站

D01 – D02: 升级媒体组合

所有展商一经确认参展，本年度可免费升级至银级媒体组合，于展会网站 www.capas-chengdu.com.cn 中的“参展商及产品种类”页面显示，使观众能更快查找到展商。同时金级媒体组合包括更多产品简介及关键字，参展价值全面提升。

D01: 银级媒体组合

本年度免费

- 公司名称
- 展位号
- 产品分类
- 公司地址
- 电子邮箱及网址
- 1份公司简介(图片+文字)
- 1份产品简介(图片+文字)
- 3个关键字

D02: 升级数字组合套餐

(a) 升级数字组合套餐一 (第1项及第2项, 人民币 1,600)

(b) 升级数字组合套餐二 (第1项及第3项, 人民币 3,500)

1) 金级媒体组合

- 公司名称
- 展位号
- 产品分类
- 公司地址
- 电子邮箱及网址
- 1份公司简介(图片+文字)
- 5份产品简介(图片+文字)
- 5个关键字

2) 社交媒体链接、文件下载、视频

3) 展会网站首页头条



请联系我们:

法兰克福展览(香港)有限公司

联络人: 聂惠仪小姐 / 赵清先生

香港电话: +852 2230 9247 / +852 2230 9203

国内电话: +86 21 6060 8428

传真: +852 2519 6800

电邮: digital@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展会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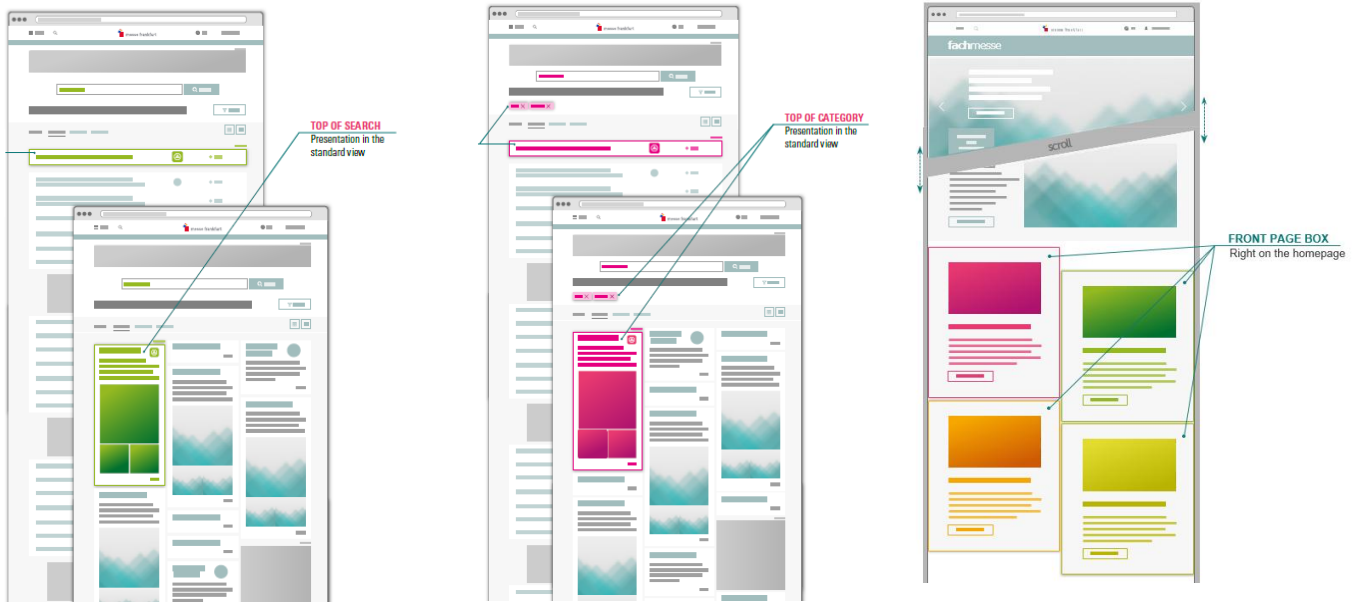
参加升级媒体组合后，可选择附加服务:

通过附加服务令您的企业全年无休与专业观众保持深度交流。

D03: 搜索附加服务

通过以下附加服务，观众将立即找到您的企业信息，为您充分利用有限的广告空间，增加企业的曝光率！

(a) 搜索结果中置顶	(b) 产品类别搜索结果中置顶	(c) 首页头条
人民币 4,000	人民币 2,000	人民币 4,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信息将被置于搜索结果的顶端 (参展企业需已显示于搜索结果当中) ➤ 5个广告位，限量供应 (每次出现1个搜索结果，企业轮换显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信息将出现在按产品类别搜索结果的顶端 ➤ 3个广告位，限量供应 (每次出现1个搜索结果，企业轮换显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信息将出现在展会官网的首页 ➤ 4个广告位，限量供应



请联系我们:

法兰克福展览（香港）有限公司

联络人: 聂惠仪小姐 / 赵清先生

香港电话: +852 2230 9247/ +852 2230 9203

国内电话: +86 21 6060 8428

传真: +852 2519 6800

电邮: digital@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展会网站

D04: 链接附加服务

在您的企业信息中，设置网站链接，观众可直接访问您的公司主页及其互联网平台，展示您的产品信息！

(a) 社交媒体链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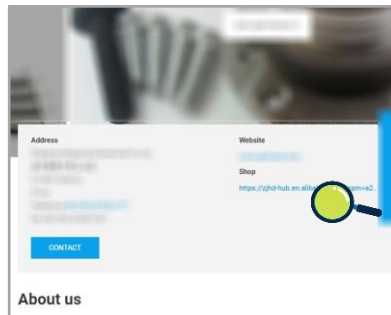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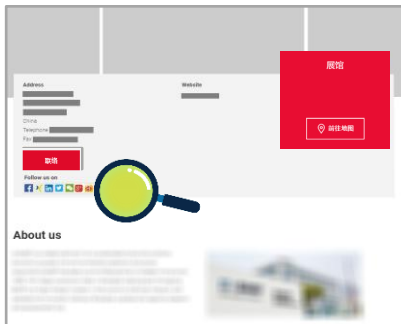
人民币 500

- 添加社交媒体链接：微信、LinkedIn、YouTube、Facebook、Twitter、微博、Pinterest、Instagram
- 最多可设置10个社交媒体

(b) 商店链接

人民币 500

- 链接到企业网上商店
- 每个展商仅限1个链接



请联系我们:

法兰克福展览（香港）有限公司

联络人: 聂惠仪小姐 / 赵清先生

香港电话: +852 2230 9247/ +852 2230 9203

国内电话: +86 21 6060 8428

传真: +852 2519 6800

电邮: digital@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展会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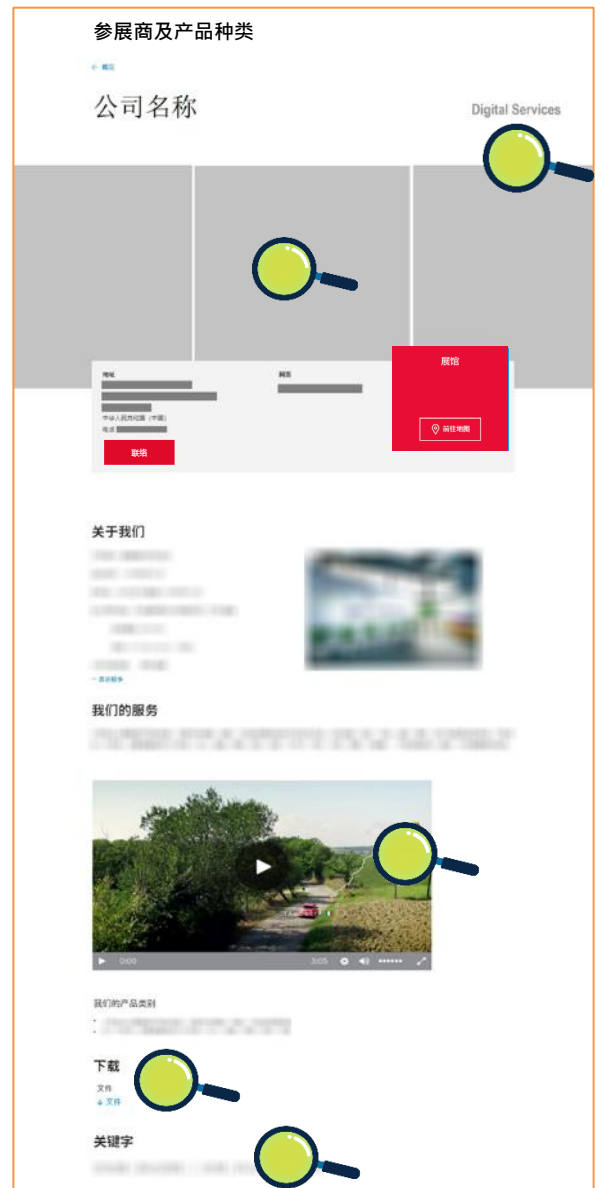
D05: 信息附加服务

通过附加文字和图片，加强品牌展示，为您的企业获取更多展示机会！

(a) 公司标志	(b) 产品简介
人民币 300	人民币 5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形象化展示公司品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附加产品信息展示强化公司形象，吸引更多潜在客户的点击查看 ➤ 展示亮点和新产品 ➤ 包含1幅图片和中英双语的产品信息（每个语言上限为2,500 字符）

(c) 视频
人民币 5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展会网站的“展商搜索”中放置您的企业视频 ➤ 支持所有主要视频格式，视频比例16:9或4:3。视频长度不超过5分钟（超长视频需特别申请）

(d) 文件下载	(e) 关键字
人民币 1,000	人民币 120 /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附加产品目录或公司刊物于企业信息 ➤ 访客可下载文件 ➤ 格式: pd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输入附加关键字，观众能更快地查找到您的公司



请联系我们:

法兰克福展览（香港）有限公司

联络人: 聂惠仪小姐 / 赵清先生

香港电话: +852 2230 9247/ +852 2230 9203

国内电话: +86 21 6060 8428

传真: +852 2519 6800

电邮: digital@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展会网站

D06: 网站广告横幅

成都国际汽车零配件及售后服务展览会 www.capas-chengdu.com.cn 在展期之前后布置企业参展的广告横幅，曝光于展会的焦点中心，享受无限的渠道覆盖，精准定位展会内专业买家，招徕客户。



	横幅位置		尺寸 (宽 × 高)	人民币
(a)	主页横幅大约在页面高度的30%或60%处 (循环旋转3次)	4:1	1,140 × 285 px	5,300
(b)	参展商及产品种类界面 (循环旋转3次)	10:1	1,140 × 114 px	7,500

请联系我们:

法兰克福展览(香港)有限公司

联络人: 聂惠仪小姐 / 赵清先生

香港电话: +852 2230 9247/ +852 2230 9203

国内电话: +86 21 6060 8428

传真: +852 2519 6800

电邮: digital@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数字推广 – 引流服务

D07: 精准观众数据引流服务

(a) 跨展曝光 – 跨展搜索数据，将品牌信息推送 (Cost per Delivery)

展商提供产品或品牌推广内容，透过展会官方媒体矩阵（微信、电邮、短信），将信息传达至目标跨展数据。展商更可加购收集联系或采购需求信息表格，将数据转化建联。服务按推广送达量收费。

(b) 展位引流 – 搜索展品相关观众，展前推广引流到展位 (Cost per Visitor)

以展商的产品类别及买家的采购需求作配对，通过主办方的数据及渠道推送到匹配的登记买家，邀请潜在买家与展商亲临展位洽商。服务按数据量收费。

(a) 跨展曝光 (Cost per Delivery)

基本服务费用：人民币 2,500
(原价 人民币 5,000)

添加送达量费用：
每增加 1,000 个送达量添加人民币 500

基本服务费用含 5,000 个送达量，来自主办方观众数据库。

添加收集联系需求表格：人民币 500，现免费送赠

发送方式（可选取其中一项）：

- 微信
「法兰克福展览观众服务」微信公众号或
客服微信号
- e-DM 电邮
- SMS 短信

* 如欲选择多于一项,可商讨作个别安排。

推广目的为引流到展商的网站、社交媒体、视频直播等。若包含任何收集个人信息或会议邀请的内容，将需作审核及个别安排。

(b) 展位引流 (Cost per Visitor)

基本服务费用：人民币 2,500
(原价 人民币 5,000)

添加数据量费用：
每增加 1 个数据量添加人民币 5

基本服务费用含 500 个数据量，来自主办方观众数据库。

每个产品类别不超过 1,000 个观众。推广总观众数不超过 5,000 个。

营销方式（包含以下营销组合）：

- 电话营销 x 1 通话
- 微信 x 1 条
「法兰克福展览观众服务」微信公众号或
客服微信号
- e-DM 电邮 x 1 条
- SMS 短信 x 2 条

推广目的为邀请买家与展商进行展会现场洽商，主办方将跟进邀约的观众自行拜访贵司展位。

请联系我们:

法兰克福展览（香港）有限公司

联络人: 聂惠仪小姐 / 赵清先生

香港电话: +852 2230 9247/ +852 2230 9203

国内电话: +86 21 6060 8428

传真: +852 2519 6800

电邮: digital@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申请表格

法兰克福展览（香港）有限公司
 联络人：聂惠仪小姐 / 赵清先生
 电话：+852 2230 9247 / 2230 9203
 传真：+852 2519 6800
 电邮：digital@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D02(a) 升级数字组合套餐一 <input type="checkbox"/>		D02(b) 升级数字组合套餐二 <input type="checkbox"/>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名称 展位号 产品分类 公司地址 电子邮箱及网址 1 份公司简介 (图片 + 文字) 5 份产品简介 (图片 + 文字) 5 个关键字 社交媒体链接、文件下载、视频 		人民币 1,6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名称 展位号 产品分类 公司地址 电子邮箱及网址 1 份公司简介 (图片 + 文字) 5 份产品简介 (图片 + 文字) 5 个关键字 展会网站首页头条 	人民币 3,500
参加升级媒体推广组合(D02(a) 或 D02(b)) 后可附加项目 D03 – D05				
项目		价格 (人民币)	数量	
D03	搜索附加服务	(a) 搜索结果中置顶	4,000	
		(b) 产品类别搜索结果中置顶	2,000	
		(c) 首页头条	4,000	
D04	链接附加服务	(a) 社交媒体链接	500	
		(b) 商店链接	500	
D05	信息附加服务	(a) 公司标志	300	
		(b) 产品简介	500	
		(c) 视频	500	
		(d) 文件下载	1,000	
		(e) 关键字	120	
D06	网页广告横幅	(a) 横幅置于首页 4:1	5,300	
		(b) 横幅置于展商搜索 – 于标题下方 10:1	7,500	
D07	精准观众数据引流服务	(a) 跨展推广模式 — 首5,000个送达量 发送方式 (可选取其中一项): <input type="checkbox"/> 微信 <input type="checkbox"/> e-DM 电邮 <input type="checkbox"/> SMS 短信	2,500	
		跨展推广模式 — 添加送达量 (每增加1,000个)	500	
		跨展推广模式 — 添加送达量 (如选择SMS短信, 每增加1,000个额外费用)	100	
		跨展推广模式 — 添加收集联系需求表格	500	
		(b) 展内推广模式 — 首500个数据量	2,500	
		展内推广模式 — 添加送达量 (每增加1个)	5	
总金额				

我们同意条款声明，并在以下签名：

公司名称（英文）： _____

公司名称（中文）： _____

联络人： _____ 摊位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邮： _____

签字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条款声明：

1. 广告位置是以“先到先得”原则安排。
2. 主办单位有权拒绝广告刊登。
3. 客户不得将广告用于宣传任何被视为主办单位及其展会的竞争者的内容。
4. 客户需要按主办单位提供的设计规格及其规定之截稿日期，提供广告制作文档，否则主办单位不承诺其广告被正常发布。所有提供的公司标志及材料须经主办单位批准后方可使用。
5. 主办单位对广告内容中的错误、遗漏、损坏及有关错误将不负任何责任。
6. 主办单位有权对广告设计的尺寸、形状及颜色做细微调整，除非客户正式通知主办单位指定色号。
7. 截至期限后下单的广告申请另收取50%的加急费，且主办单位有权拒收下单申请。
8. 客户原因更换已经制作完成的广告/更改广告所在位置 将视为重新执行，该制作费用为原本制作费的1.5倍，且主办单位有权拒绝更换/移位广告之要求。
9. 所有现场广告的位置以现场最终摆放位置为准，主办单位有权在一定范围内按照实际安排对广告位置做出调整。
10. 在广告制作文档没有及时到达而导致广告未能刊登的情况下，已缴交的广告费将不获退回。
11. 一旦提交广告申请，客户将不可取消广告。客户需要承担所有广告费用。
12. 全部款项需按照付款通知要求的日期，于展前付清。若客户未能按要求及时付款，主办单位有权不提供相应广告服务。
13. 全部款项需与本表格一并递上至主办单位法兰克福展览(上海)有限公司。收款户口为：
 银行名称： 中国银行上海市静安支行南京西路第三支行
 账号： 437759235044
 户口名称： 法兰克福展览(上海)有限公司
14. 所有银行手续费将由参展商/广告商承担。
15. 申请人也必须遵守刊列于主办单位网站www.messefrankfurt.com.hk的参展条款。
16. 所有客户须遵从主办单位设置的参展商规章与制度。在所有参展机构均受总条款约束下(该条款声明已列明于<https://www.hk.messefrankfurt.com/hongkong/zh-cn/general-terms-and-conditions.html>)，签订此申请表代表客户了解并同时接受该总条款内容约束。如有任何争议，主办单位拥有最终的裁判权。
17. 以上条款均以英文版本为准。